

私立旗美商工校園菸（含電子菸）及檳榔危害防制計畫

經 103 年 02 月 14 日校務會議決議通過
經 108 年 6 月 28 日校務會議決議修正通過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5 年 12 月 7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50144929 號函-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落實菸害防制及檳榔危害防制工作辦理。

貳、目的：

- 一、營造無菸校園，禁止嚼食檳榔，提供教職員工生健康的工作及學習環境。
- 二、依據現有的法令與校規，訂定合理可行且具教育意義的管理辦法。
- 三、加強菸害、檳榔危害防制教育，落實預防吸菸、嚼食檳榔，以及戒菸、戒檳榔教育。
- 四、結合教職員工、學生、家長及社區的力量，擴展無菸、無檳榔之範圍，以全面提高拒菸、拒檳榔意識。

參、實施對象：全校教職員工生。

肆、菸檳危害防制教育策略：

一、擬定與推動菸檳危害防制政策：

- (一)配合健康促進學校計畫與教育部菸檳危害防制計畫，訂定校園菸檳危害防制計畫(含獎勵措施)，且置專責人員推動校園菸檳危害防制工作。本校菸檳危害防制推動小組人員名冊詳如下表。

私立旗美商工「菸檳危害防制」工作推動小組人員名冊

職稱	單位	職務	職掌	備考
主任委員	校長室	校長	負責督導本校菸檳危害防制各項工作執行之責。	
副主任委員	學務處	學務主任	襄助主任委員綜理菸害檳危防制工作。	
委員	總務處	庶務組長	1. 督導所屬營業單位配合學校菸檳危害防制相關規定。 2. 校園內禁止販售菸品且不得張貼菸品相關廣告，全面禁菸檳。 3. 負責外包廠商及其相關工作人員之菸檳危害	

			防制教育宣導。	
委員	人事室	主任	1. 辦理有關教職員工菸檳危害防制教育宣導、要求事項訂定、指導、勸說。 2. 教職員工違反校園禁菸規定之處理。	
委員	教務處	教務主任	1. 協請教師(官)運用現有菸檳危害防制教材，以充實相關課程中有關菸檳危害之防制教育。 2. 配合學務處宣導有關之「菸害防制教育」，協助推動校內菸害防制相關管制措施。	
委員	教官室	生輔組長	1. 菸檳危害防制教育計畫之執行。 2. 運用集會及全民國防課程宣導推展菸檳危害防制教育。 3. 配合辦理菸檳危害防制宣導。 4. 學生違反校園禁菸規定事件之處理、協調。	含各班導師
委員	輔導室	主任	瞭解教職員生吸菸嚼檳行為成因，開設減壓技巧等訓練班，以利輔導教職員生面對生活壓力與挫折。	含各輔導老師
委員	學務處訓育組	組長	1. 協助執行運用學生社團推展菸檳危害防制之規劃與指導。 2. 協助執行運用學生班聯會組織推展菸檳危害防制之規劃與指導。	
委員	學務處體衛組	組長	1. 辦理各式運動項目活動，讓學生有健康的紓壓方式。 2. 依業管因應衛生局等單位菸檳危害防制稽查。 3. 協助推展全般事務之執行並承辦相關業務，建立常態性戒菸檳諮詢及轉介服務機制	

(二)設立菸檳危害因應與輔導機制：

1. 建立自主管理機制：各辦公室負責業管責任區域室內外環境之稽查與勸導工作；公共區域責成學務處教官不定時執行稽查工作。
2. 建立菸檳危害反應電話：接受陳情後，由承辦人至現場審視問題反映現況後研擬解決對策，提供相關單位改善後回覆。

(三)積極倡導戒菸檳活動、校園不販賣菸品、檳榔，營造無菸檳危害校園環境。

二、推廣菸檳危害防制教材及教學：

- (一) 設置或連結菸檳危害防制教育、無菸檳環境、戒菸檳教育資源網

站(如:菸檳危害防制教育相關法令、活動、課程教材等資料庫)。

(二)運用現有菸檳危害防制教材，以充實相關課程中有關菸檳危害之防制教育。

三、培訓校園菸檳危害防制人員：

(一)不定期參加學校人員及專科教師等相關人員菸檳危害防制研習活動。

(二)不定期辦理校內教職員工菸檳危害防制教育研習活動。

四、辦理菸檳危害防制宣導活動：

(一)積極向教育部爭取補助經費，舉辦反菸檳及拒菸檳相關的宣導活動。

(二)辦理以校園教職員工生及家長為對象的反菸檳及拒菸檳活動，例如：宣導講座、影片觀賞、藝文活動、親子共學、菸檳危害體驗營等。

(三)透過異業結盟或引進民間團體或社區資源之管道，建立夥伴關係，共同推動拒菸檳及反菸檳之宣導活動，例如：成立菸檳危害防制社團(紫錐花社)、拒菸檳作品和活動之創意競賽、零售商介

入

不販售菸品予18歲以下青少年等。

伍、營造無菸檳環境策略：

一、確實遵守菸檳危害防制法，訂定校園禁止吸菸嚼檳的管理規範附件一，以建構無菸檳危害校園環境。

二、加強健康無菸檳校園環境佈置，如張貼禁菸海報標語、建置無菸檳專欄、無菸檳教室佈置競賽、無菸檳廁所等活動。

三、加強校園安全巡邏稽查，取締教職員工生之吸菸或嚼檳行為，並嚴禁販賣物品之廠商在校園內販賣各式菸品、檳榔。

四、運用相關資源，如學生社團、家長會、教職員等，合力推動無菸校園活動，並邀請校園周邊之社區團體及商家加入無菸社區營造活動(如：推動無菸商店、無菸檳家庭、無菸檳公園)。

陸、戒菸檳教育策略：

一、針對軍訓教官、輔導人員等，辦理有關戒菸檳教育與諮商技巧之訓練，並且針對種子教師推動戒菸檳教育績效優良者予以獎勵。

二、針對有意願戒菸檳之教職員工生提供戒菸檳相關服務及資源(如：設置戒菸檳資訊站)、或轉介至專業戒菸檳機構(如：戒菸檳門診、戒菸檳治療團體、戒菸專線、戒菸檳網站等)。

三、辦理或引進衛生與醫療等機構之相關資源，對吸菸或嚼食檳榔學生實施

戒菸檳教育活動如附件二，包括戒菸檳教育團體課程及個別輔導等。

四、與本地之戒菸檳治療機構合作，轉介校內有吸菸、嚼食檳榔之教職員工

生接受戒菸檳諮商與戒菸檳治療。

五、辦理吸菸或嚼食檳榔學生成功戒菸檳獎勵措施(如：行善銷過)。

六、研發多元學生戒菸檳教育模式與適宜的戒菸檳成效指標，以評估戒菸檳

教育實施成效。

柒、菸檳危害防制分工：本校菸檳危害防制工作分工表詳如附件三。

捌、預期效益：

一、建構教職員工生無菸、無檳榔支持性環境。

二、強化學校與社區行動力，共創沒有菸檳危害的校園及校園周遭環境。

三、發展學生族群拒菸檳以及戒菸檳之意識與行動。

四、提供教職員工生多元、就近之戒菸、戒檳榔服務。

玖、獎勵辦法：

一、推動校園菸檳危害防制工作績效優異，且有具體事實之教職員工，嘉獎

一次。

二、協助學生或教職員工戒菸檳成功者，且有具體事實之教職員工，嘉獎

一次。

三、教職員工戒菸檳成功且有具體事證者，嘉獎一次。

四、推動校園菸檳危害防制工作表現良好，受縣(市)政府表揚者，嘉獎二次。

五、推動校園菸檳危害防制工作表現良好，受全國性公益團體表揚者，小功

一次。

拾、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並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一

私立旗美商工校園菸檳危害防制管理辦法

第一條 為落實校園內菸檳危害防制，維護教職員工生之身心健康，確保環境衛生及淨化空氣品質，特依「學校衛生法第二十四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四十三條第一項」及「菸害防制法第十五、十七、十八條及第卅一條」相關規定訂定。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對象包含本校教、職員、工、生、廠商及進入校園內洽公、交誼之校外人士或訪客。

第三條 本校全面禁止吸菸及嚼食檳榔：

- 一、各室內場所。
- 二、供室內體育、運動或健身之場所。
- 三、教室、圖書館(室)、實驗室、活動中心及會議廳(室)。
- 四、三人以上共用之室內工作場所。
- 五、其他供公共使用之室內場所。
- 六、其他經學校指定之場所。

前項所定場所，應於所有入口處設置明顯禁菸標示，並不得供應與吸菸有

關之器物。

第四條 違反禁菸行為包含吸菸(含電子煙)、持有點燃之香菸及亂丟菸蒂，校內不得販賣菸品或張貼菸品廣告，且不得從事菸品之推廣、促銷活動。

第五條 全體教職員工生對於校園內吸菸及嚼食檳榔行為者，均有勸阻之義務與權利，人人皆可舉發，達到共同建構「無菸檳危害」的校園。

第六條 積極辦理菸檳危害防制教育宣導活動或學藝競賽，落實無菸檳校園之建置，表現優異者予以獎勵。

第七條 違反本辦法之罰則

- 一、教職員工生、廠商、或訪客違反本校禁菸檳規定，經勸導不合作者，得依「菸害防制法」予以舉發。
- 二、學生在校內、外違反規定，得由學務處生輔組依學生獎懲辦法，予以懲處，除依校規懲處外，另由學校向高雄市衛生局舉發。
- 三、本校教、職員、工違反本校禁菸檳規定，由人事室據實向高雄市衛生局舉發，並列入年度考績檢討。
- 四、廠商及進入校園內洽公、交誼之校外人士或訪客，如違反本規定者，責成接洽單位勸導；經勸導不合作者，逕行舉發。

第八條 校內嚴禁張貼菸品相關廣告，且於販售場所明顯處標示「校園全面禁菸檳」意旨之文字或海報；自動販賣機不得販賣菸品及檳榔。

第九條 本辦法經 校長核可後公佈施行；修正時亦同。

私立旗美商工校園戒菸、戒檳教育實施計畫

一、依據：

本計畫依據教育部「學校衛生法」、內政部「兒童及少年福利法」、行政院衛生署「菸害防制法」相關規定訂定之。

二、目標：

- (一)成立學校戒菸、戒檳教育工作小組(如附表)以利各項活動的推行。
- (二)提供校園內吸菸嚼檳學生適當的戒菸、戒檳教育與轉介，降低校園菸檳危害問題。
- (三)進行校園內吸菸嚼檳學生戒菸、戒檳團體活動課程與個別輔導，強化其拒菸拒檳、戒菸、戒檳行為。

三、辦理單位：

- (一)主辦：學務處
- (二)協辦：輔導處、教務處（與相關家長、社區資源）

四、計畫內容：

- (一)設置學校戒菸、戒檳教育工作小組，召開相關工作會議。
- (二)進行學生戒菸、戒檳教育需求評估。
- (三)實施戒菸、戒檳教育宣導
- (四)實施戒菸、戒檳教育。
- (五)實施對象：
 - (1)本校吸菸、嚼檳學生受記大過處分者。
 - (2)經校內外查獲吸菸、嚼檳的學生，需參加戒菸、戒檳教育者。

(3)每梯次戒菸、戒檳班預計參與學生 15 名（暫定）。

五、計畫時程：每年 1 月至 12 月為期程。

六、獎勵

(一)若前因違反菸檳危害防制規範受處分者，得依「行善銷過」實施辦法，至學務處生輔組申請辦理改過銷過，以激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提昇教育成效。

(二)經評估吸菸嚼檳學生成功戒菸、戒檳者，得公開表揚，以增加學生戒菸、戒檳意願。

七、經費預算：由相關經費支付。

八、本計畫陳 校長核准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另補充之，修正時亦同。

表一 私立旗美商工戒菸、戒檳教育工作小組組織表

職 稱	本 職	職 掌
主任委員	校 長	綜理工作小組各項事宜、督導工作狀況。
副主任委員	學務主任	協助綜理工作小組各項事宜、督導工作狀況。
戒菸行政組	生輔組長 衛生組長	規劃並執行各項工作計畫。
戒菸教學組	教務處教學組	辦理吸菸學生戒菸團體活動課程教學相關事宜。
戒菸輔導組	導師 輔導主任 衛生組長	執行吸菸學生個別輔導與追蹤事宜。

表二 私立旗美商工戒菸與戒檳教育課程表

私立旗美商工 學年度第 次戒菸、戒檳教育課程表		
講師：		日期： 年 月 日
時 間	內 容	備 註
08:00~09:50	菸檳危害及其影響(含電子菸)	
09:50~10:00	休息	
10:00~10:50	釐清生命價值目標實踐健康生活下決定戒、戒檳及戒菸、戒檳方法與資源	
10:50~11:00	結束與休息	
11:00~11:50	1. 接納行動戒菸、戒檳法 2. 我的行動宣言	累犯同學得延長1小時

表三 私立旗美商工戒菸、戒檳教育學生名單暨簽到表

序號	班級座號	姓 名	簽 到	簽 退
1				
2				
3				

表四 私立旗美商工戒菸、戒檳教育學生家長通知書

給親愛的家長

菸害防制新法已於民國 98 年 1 月 11 日上路，同時間學校亦制定校園菸害防制計劃，無非就是要讓學生在學校內有良好的學習環境，避免菸害。

首先告訴家長的第一件事：校園內全面禁菸檳。對於吸菸、嚼檳榔的同學除了給予行政處罰外，同時要接受戒菸檳教育等輔導，家長也有義務要求學生參與，無非就是希望您現階段成長中的小孩能健康長大、快樂學習。為顧及學生學習權利，本校制定菸檳害防制計畫要點，一定需要家長們的配合及支持，其要點如下：

1. 抽菸、嚼檳者，依校規給予記大過之處份。
2. 學生填寫悔過書並接受學校戒菸、戒檳教育。
3. 電話聯絡家長到校共同輔導學生或寄發家長聯繫函通知。

(1)未滿 18 歲者，其監護人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法第 55 條第 1 項處新臺幣 10000 元至 50000 元罰鍰，滿 18 歲者處罰當事人，處新臺幣 2000 元至 10000 元罰鍰。

(2)抽菸同學將參加學校之戒菸教育 3 小時(累犯為 4 小時)，違者同學處新臺幣 2000 元至 10000 元罰鍰。

4. 本學期定於 年 月 日(週) 08:00~12:00 辦理戒菸、戒檳教育。

私立旗美商工學生事務處

=====剪下回條=====

家長回函

- 1.抽菸者，依校規給予記大過之處份。
- 2.學生填寫悔過書並接受學校戒菸、戒檳教育。
- 3.電話聯絡家長到校共同輔導學生或寄發家長聯繫函通知。

(1) 未滿 18 歲者，其監護人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法第 55 條第 1 項處新臺幣 10000 元至 50000 元罰鍰，滿 18 歲者處罰當事人，處新臺幣 2000 元至 10000 元罰鍰。

(2) 吸菸同學將參加學校之戒菸教育 3 小時(累犯為 4 小時)，違者同學處新臺幣 2000 元至 10000 元罰鍰。

4 本學期定於 年 月 日(週) 08:00~12:00 辦理戒菸、戒檳教育。

學生班級：_____ 座號：_____ 姓名：_____

家長簽名：_____ (請勿交貴子弟代簽)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表五 私立旗美商工戒菸教育活動照片

表六 私立旗美商工學生吸菸嚼檳及戒菸、戒檳行為調查暨統計表
 學生吸菸嚼檳及戒菸、戒檳行為調查表（前測）
 （戒菸教育進行前實施）

一、基本資料

- 1.姓名：_____
- 2.班級：__年__班__科
- 3.性別： (1)男 (2)女

二、吸菸及戒菸行為《參加戒菸教育前》

- 1.從開始吸菸到目前為止，你的總吸菸量是否超過 100 支？
 (1)超過 100 支 (2)未超過 100 支
- 2.你是否考慮要戒菸？
 (1)未來六個月之內，並沒有戒菸的打算（無意圖期）
 (2)打算在未來六個月之內採取戒菸行動（無意圖期）
 (3)將在未來一個月之內，開始採取戒菸行動（準備期）
 (4)最近一個月以來，已經採取戒菸行動，但未超過六個月（行動期）
 (5)已經戒菸超過六個月以上（維持期）
- 3.目前每日吸菸量：_____ 支；每日嚼檳量：_____ 顆
- 4.尼古丁依賴程度：

問題	回答（請於 <input type="checkbox"/> 內打勾）	得分
1.你起床後多久會開始吸第一支菸？	<input type="checkbox"/> 5 分鐘以內 <input type="checkbox"/> 5-30 分鐘 <input type="checkbox"/> 31-60 分鐘 <input type="checkbox"/> 60 分鐘以上	
2.在禁菸場所不能吸菸會讓你難以忍受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那支菸是你最難放棄的？	<input type="checkbox"/> 早上第一支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4.你每一天最多吸幾支菸？	<input type="checkbox"/> 31 支或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21-30 支 <input type="checkbox"/> 11-20 支 <input type="checkbox"/> 10 支或更少	
5.起床後的數小時內是你一天中吸最多支菸的時候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當你嚴重生病、幾乎整天臥病在床時，你是否還吸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表七 私立旗美商工學生吸菸嚼檳及戒菸、戒檳行為調查表（後測）
（戒菸、戒檳教育後一週實施）

一、基本資料

1. 姓名：_____
2. 班級：____年 ____班 ____科
3. 性別： (1)男 (2)女

二、戒菸、戒檳行為《參加戒菸教育結束後一週時點填寫》

1. 你是否考慮要戒菸？

- (1) 未來六個月之內，並沒有戒菸的打算（無意圖期）
- (2) 打算在未來六個月之內採取戒菸行動（意圖期）
- (3) 將在未來一個月之內，開始採取戒菸行動（準備期）
- (4) 最近一個月以來，已經採取戒菸行動，但未超過六個月（行動期）
- (5) 已經戒菸超過六個月以上（維持期）

2. 參加戒菸教育後，你是否已戒菸？

- (1) 最近七日都沒有吸菸 (2) 仍吸菸，每日吸菸量：_____支

3. 參加戒檳教育後，你是否已戒檳？

- (1) 最近七日都沒有嚼檳榔 (2) 仍嚼檳榔，每日嚼檳量：_____顆

4. 尼古丁依賴程度：

問題	回答（請於 <input type="checkbox"/> 打勾）	得分
1. 你起床後多久會開始吸第一支菸？	<input type="checkbox"/> 5 分鐘以內 <input type="checkbox"/> 5-30 分鐘 <input type="checkbox"/> 31-60 分鐘 <input type="checkbox"/> 60 分鐘以上	
2. 在禁菸場所不能吸菸會讓你難以忍受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哪支菸是你最難放棄的？	<input type="checkbox"/> 早上第一支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私立旗美商工校園菸檳危害防制工作分工表

實施策略	具體作法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菸檳危害防制教育策略	擬定與推動菸檳危害防制政策： 本校配合健康促進學校計畫與教育部菸檳危害防制計畫，由學務處訂定「校園菸檳危害防制計畫」，且由全校成立菸檳危害防制推動小組負責推動校園菸檳危害防制工作。	學務處	各一級單位
	各行政單位應建立自主管理機制及專責防護員，並積極倡導所屬在校園不吸菸、不嚼檳榔，營造無菸檳危害校園環境。	各單位	各單位
	推廣菸檳危害防制教材及教學： 逐年修訂充實本校「菸檳危害防制」網站連結無菸檳環境、戒菸檳教育資源網站及菸檳危害防制教育相關法令。	學務處	衛生組
	教師（官）運用現有菸檳危害防制教材，以充實相關課程中有關菸檳危害之防制教育。	教務處	各教學單位
	培訓校園菸檳危害防制人員： 配合推動紫錐花運動計畫，辦理校內各單位專責防護員菸檳危害防制教育研習活動。	學務處	各單位
	辦理菸檳危害防制宣導活動： 定期辦理校園教職員工生為對象的反菸檳及拒菸檳活動，例如：宣導講座、影片觀賞、藝文活動、菸檳危害體驗營等。	人事室 學務處	教官室 衛生組

實施策略	具體作法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營造無菸檳環境策略	確實遵守菸檳危害防制法，以建構無菸害校園環境。	學務處	生輔組 訓育組 衛生組
	加強健康無菸檳校園環境佈置，如張貼禁菸檳海報標語、建置無菸檳專欄、無菸檳教室佈置競賽、無菸檳廁所等活動。		
	加強校園安全巡邏稽查，與勸導教職員工生、合作廠商施工人員、參加本校活動校外人士違規之吸菸、嚼檳榔行為，並嚴禁本校員生社及學生宿舍餐廳，在校園內販賣各式菸品及檳榔。	人事室 總務處 學務處	各單位
	針對於辦公場所吸菸者，應依菸害防制法相關規定予以勸阻，配合學務處宣導有關之「菸害防制教育」，督導配合校內相關之菸害防制管制措施。	各單位	各單位
戒菸檳教育策略	針對有意願戒菸檳之教職員工生提供戒菸檳相關服務及資源(如：設置戒菸檳資訊站)、或轉介至專業戒菸機構(如：戒菸檳門診、戒菸檳治療團體、戒菸檳專線、戒菸檳網站等)。	人事室 學務處	健康中心
	辦理或引進衛生與醫療等機構之相關資源，對吸菸嚼檳學生實施戒菸檳教育活動，包括戒菸檳教育團體課程及個別輔導等。	輔導室	輔導教師
	辦理吸菸嚼檳教職員工生成功戒菸檳獎勵辦法。	人事室 學務處	生輔組